

《别人家的西瓜更甜》(书摘)

□盛可以

有人等你吃饭



吃丝瓜,想爸爸

每一个人都有爸爸。不管每一个爸爸多么不同,无论南方的北方的,是贫穷还是富贵,他们对孩子的爱都是一样的。

小时候,爸爸在海事局工作,妈妈带着我们住在乡下,全家靠爸爸一个人养活。每次总在日子过不下去的时候,爸爸就发工资了。爸爸拿了钱回家,我就能吃到糖果,还有辣椒炒肉。1980年代的湘北农村,猪肉和糖果并不常见。我没吃过牛羊肉,连听也没有听过海鲜。但是,有爸爸的日子,我吃到了世上最美味的食物,我们四兄妹的嘴巴总是泛着油光。

爸爸40多岁的时候骑自行车摔伤了胳膊,住了一阵院,我和妈妈在医院陪伴,我吃到好多稀奇的东西。爸爸出院后办理了病退手续,回到乡下。半路出家当农民,他付出了很多,尽全力保证庄稼成长,田土肥沃,保证孩子们有饭吃,有衣穿。他栽果树,种蔬菜,园里的蔬菜瓜果熙熙攘攘,吃啊送啊卖啊,有些还是会烂在地里。丝瓜一条条垂下来,临水自照。我们整个夏季都在吃丝瓜,一直吃到它们老在瓜藤上。

有爸爸的日子踏踏实实,稳稳当当。但是后来,爸爸病倒了。离开了我们。我从没想过爸爸会老,更没想过会失去爸爸。没有爸爸的家,空荡荡的。爸爸在天堂,也会种丝瓜吗?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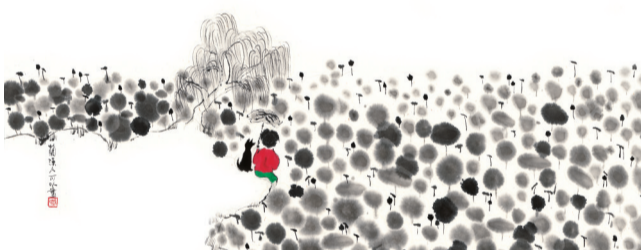
小时候那么傻

小时候看到的世界很大。瓜是肥的,双手抱不过来;河是宽的,一眼望不到岸;树是高的,高到云里头去了;瓜叶像小船,在风浪里摇晃。我幻想坐着瓜叶,在大海上航行。

菜园里每天都有新变化。土里忽然冒出小苗,小苗渐渐长高,妈妈将小苗分散栽开,浇水施肥。没多久,园子里便开满了各式各样的花,红的、白的、黄的、紫的,我认识了黄瓜花、丝瓜花、茄子花、扁豆花,还有别的杂草野花,菖蒲、艾叶、蒿子、狗尾巴。花开花落,瓜果冒出来,很快就长大了。

我问妈妈,人为什么不能像瓜果那样很快长大,妈妈说因为人要念书学知识,知识只能慢慢学,所以人也只能慢慢长,如果知识长得慢,人长得快,就会变成空心萝卜了。我不想学知识,就想快点长大。妈妈问我长大后想干什么,我说要当航海科学家。妈妈说当航海科学家,更要学知识,因为海里有吃人的鲨鱼,有摧毁船只的风暴。

在人生的大海中见过了鲨鱼,遇到过风暴,人却想回到童年,回到妈妈的菜园。



祝你破茧,祝你重生

姐姐18岁嫁到一个湖多的地方,那儿人烟稀少,地域也偏,但是夏天十里荷塘九里红,特别好看。我一放暑假就去她

家要,每天划着杀猪用的椭圆形澡盆采莲摘菱角。青菱角清甜爽口,边摘边吃,红菱角煮熟了像板栗一样多淀粉,办酒席的用它炖肉。在荷叶下划行,静得可怕,只有澡盆撞击荷秆,荷叶发出哗哗的声音。有时冷不丁遇到同样采荷的人,双方都会吓一跳。尖叫声像受惊的鸟群,从密实的荷林飞向天空。湖泊面积太大,荷花莲子多半寂寞风干,有些莲子被鸟啄空,留下小黑洞,马蜂窝似的。上岸时顺手在湖边采几根芦笋,辣椒芦笋炒五花肉,比得过山珍海味。秋天和冬天,莲藕卖得好价钱,挖莲藕就成了男人们的副业,他们穿着齐腰的靴裤,在淤泥中摸索,采了一根,出水便洗得干净雪白,像女人的手臂。

十里荷塘,夏天有多热烈,冬天就有多寂寥。残荷枯茎,泥塘灰暗,不着一丝生机。

姐姐生了两个儿子。她的生活就像这十里荷塘,短暂的浓艳过后,陷入一望无际的枯败。除了等待春天,新荷冒出来重新铺满水面,她可计可施。人容易在希望中蹉跎岁月,幸福的胡萝卜总是悬在够不着的地方。年复一年,荷花谢了又开,从乡村到城市,不足30公里的距离,姐姐走了20年,终于走出了自己的牢笼。



别人家的西瓜更甜

夏天,菜园里总有些野西瓜藤,结出碗大的瓜,瓜瓤粉白色,味道发酸。湖区的土壤不适合种瓜,即便是精心栽培,也强不到哪里去。我爸周末带外地瓜回家,于我总有过节的喜庆。瓜很沉,抱不动,奈何它不伺,索性整个人趴在上面,又抢过我手中的菜刀,刀刀刚落上瓜皮,瓜便自动裂开,露出红瓤黑籽。我妈妈总是把中间的让给我和我爸,自己吃些边角角,吃完将瓜皮收了,洗净,晾干,放进泡菜坛子,第二天泡瓜皮上了桌,酸甜爽脆,特别下饭。

晚上乘凉,察觉二哥他们有偷瓜计划,便寸步不离,怕他们甩掉我。没有比夏夜偷瓜更刺激的游戏了。满月高悬,萤火虫飞舞,地上影影绰绰,人们摇着蒲扇闲聊,声音若有若无。偷瓜行动队秘密出发。目标是侦察兵发现的,白天熟悉了地形,知道哪儿有沟坎,哪儿有荆棘,家里几口人,养没养狗。去的路上很严肃,抱瓜回来享用战利品时才会嘻嘻哈哈,再淡的瓜也吃得有滋有味。有时也会被人发现,听到一声呵斥,便撒腿狂逃,惊心动魄。我们从未被逮住过,那时总是以为自己跑得快,现在明白,其实是人家懒得来追。

现在回头看很多事情,童年的记忆简直像一种错觉:以前觉得很宽的河,其实很窄;觉得很远的一段距离,没几分钟就走完了;明明一样的西瓜,别人家的就更甜。

放学铃一响,关了一天的孩子自由了,像鸟一样飞出校门,三个一群,五个一伙,自动结伴回家,一路上打打闹闹,推推搡搡,有时索性扔下书包,决个输赢。我因为住得偏僻,要走的路比别人长,过了这阵热闹,最后总要独自走一段。这段路有丘陵树林,有荷塘湖泊,有野兔野鸡,也有刺猬黄鼠狼,我并不觉得孤单。一个人尽情玩耍,一会儿爬树掏鸟窝,捉铁牛,一会儿摘些不能吃的苦枣,扔向湖心的鸭子,将它们吓得呱呱乱叫。

夏天卷起裤脚,探到荷塘里采菱角。菱角容易采,因为它们的叶子浮在水面上,只要抓住一根藤,就可以收拢一大片。我把菱角装在口袋里,菱角的尖刺扎穿了衣服,扎破了皮肤,也不在乎。我想的是,如果家里碰巧有肉的话,就可以做一碗菱角炒肉啦!当然也免不了要被妈妈批评教育,小孩子不能一个人下水。

再有就是掰蘑菇。那些大树脚下的蘑菇,层层叠叠,像云一样。我知道哪些能吃,哪些不能吃。

小时候冬天很冷,常常下雪,湖面结冰,可南方的冰总是很薄,扔块小石头就能砸碎。我盼着有一天冰块能厚实起来,可以自由地在冰上玩耍,将板凳翻过来,坐在上面,在湖面上开来开去。又或者在冰块上凿个洞钓鲫鱼,因为鲫鱼在冬天一样会四处找吃的,那些馋嘴的家伙就等着裹着诱饵的钩子伸到嘴边呢。我放学时常常这样胡乱想着,遗憾着,一边幻想着更好玩的事情,一边往家里走。远远地看见小黑狗坐在家门口等着,看见我,它兴奋地撒腿狂奔过来,好像等了我一整天。不管回家的路有多远,心里装着期待,被什么人热切等候,一定是幸福的。



苦枣树花

在树荫下做作业,清凉,隐隐花香,花瓣落下来,顺手夹进课本里,某天上课,突然发现一朵干花,很喜欢。乡下那么多树开花,偏爱苦枣树花。它不像大众情人般的桃花妖艳,也不似冰清玉洁的梨花娇柔,花不招展,色不惊人,但十分耐看,仿佛一个不施脂粉的朴素少女,清丽脱俗。可惜家中老苦枣树已被砍伐,乡下苦枣花已无处可寻。它的花瓣细小如米粒,浅紫和粉白混杂,一簇一簇的,不喧哗,不媚俗,经常被树叶遮蔽。没有人像我这样留意过苦枣树花,更没有人像我这样钟情于它。也许这是比较私人化的偏好,但若不被艳若桃花之流迷惑,肯将目光稍在卑微的事物上停留,你会发现苦枣花与众不同,别有情致,不穿锦衣玉帛,不用描眉扫额,它的美是静水深流。

在平庸且没有耐心的时代,往往充斥着一窝蜂的审美、一窝蜂的吹捧、一窝蜂的阅读、一窝蜂的表达……人们唱同一首歌,用同一种思维,造同一种语境……缺少发现、审美、鉴赏以及独立思考的能力。木秀于林,风必摧之,鸟出头,弹必击之,乌龟缩首最安全,背着丑陋的硬壳,想爬哪儿就爬哪儿。

活着最韵味的事情,就是跟在一群人后面为偶像欢呼。我情愿去观察卑微的生命,欣赏它们寂寞绽放的光华。



《别人家的西瓜更甜》,盛可以著,作家出版社,2024年7月

破解当下散文创作难题的基础理论读物

——评陈胜乐新著《中国散文美学综论》

□李华章

《中国散文美学综论》全书分“总论”“史论”“本论”“策论”“中论”“律论”“派论”“政论”八大部分共54章,突出了中国散文的“史”与“论”两大系统建构,章节之间独立又关联紧密,理论与实践达到充分结合,传承与创新两条线清晰可见。“史”的脉络分明,“论”的逻辑也简明扼要。此书没有以往学院式教条的身影,多了与时俱进的时代气息,堪称近年来中国散文理论研究的代表性成果之一。

本书的理论价值在于,它是一本坚守文化自信,让理论体系更为科学的基础理论读物。它能够帮助读者寻源千年散文之根,让浩繁的历史更加清晰,让深奥的美学浅显易懂;帮助作者打开创作灵感“水龙头”,收获乍现的敏捷思维和清晰的理论思维。这是我通读此书后,留下的最深印象和感悟。正如评论家李建华所说,此书是近年来散文界一部系统建构当代散文理论的专著,一部科学梳理和厘析中国散文理论历史的专著,一部坚持问题意识、直面当下散文创作问题、破解当下散文创作难题的专著。该书不仅涉猎话题全面,而且与散文创作实践紧密结合,理论视界更为开阔。全书通俗易懂、简明晓畅,打破了以往散文学术专著的固有范式,凸显出“平民化”“大众化”的特色,极具散文理论创新的现实意义。



《中国散文美学综论》,陈胜乐著,作家出版社,2024年6月

沈从文曾是武汉大学的名师,读他笔下的湘西,能感觉到毛毛细雨正翻山越岭而来;汪曾祺是沈从文在西南联大的高足,读他的作品,感觉彩云之南正飘然而至。两位老人相聚于此书里,侃侃谈散文,叙师生情长……上下五千年,无数先贤都在此书里“论世事更替,话散文兴衰”,使本书充满鲜活魅力,蔚为大观。

中国是散文大国,传统悠久,高峰迭起,内涵丰富,形式多样,经典连珠,无与伦比。毫不夸张地说,中国古典散文的成就超过了西方国家之散文。故此书之名也颇具新意,这是作者之追求,相信也将得到读者的喜爱。

作者是20世纪90年代初就较有影响的散文理论家,有文章评价他“左手写散文作品,右手撰写散文理论,自如地穿梭于散文写作与散文美学研究之间;一部部饱含温度与光芒的作品,是他对中国散文的深刻洞察与把握,是他对散文理想追求与实践的结晶”。我与他共事长达30余年,从他20世纪90年代初的《散文的研究与思考》一书开始,就是他的忠实读者。他对中国散文理论的执着追求和一丝不苟的学术精神,值得我们学习。

(作者系中国作协会员、原中国散协理事)

抗争与妥协

——评《高校的女儿》

□秋天的秋



《高校的女儿》,王海鸽著,作家出版社,2024年7月

演绎一辈人从青年到中年的人生的影视剧很多,从《金婚》《王贵与安娜》到《父母爱情》,有很多部精品。《高校的女儿》却在立意上有大不同,男女主角从未在一起过,但两人的感情历程却像一根丝线,将两个人的人生串了起来。他们的人生也是五味杂陈,酸甜苦辣咸,却是有咸少甜,更多是酸辣苦;而伴随其中的是他们的抗争,以及妥协——不是和命运抗争,而是和自己的弱点抗争,和结果妥协。

韩琳无疑是一个优秀的女性,坚强、热情、努力、乐观、热爱生活,这些优点也是她吸引姜士安的主要原因。但对待感情时,她的弱点又给她带来了一段不幸的婚姻——她把理想主义代入了现实。情窦初开时喜欢一个多才多艺的“大众情人”,是几乎每个女孩子都有过的经历,韩琳却为念念不忘,这种念念不忘也促使她在多

年后重逢时,做出了不成熟的决定——嫁给一个不适合自己的人。这和韩琳理智成熟的性格不一致,她也为自己在感情上的理想主义付出了代价。但毋庸置疑,韩琳战胜了自我的弱点,当她意识到并开始审视姜士安对自己的感情时,她已经明白了感情的真正意义——志同道合,相互扶持,而不是简单的“你有魅力,我喜欢你”。如果她早点明白这一点,恐怕也不至于和姜士安一再擦肩而过。

姜士安和韩琳是同一种人,长情,有责任心,对人做事都很认真。他也一直在和自己的弱点抗衡,但不同的是,他没有成功,因为有些事一旦开始,就无法挽回。姜士安的弱点就是不了解自己。在他犹豫要不要和翠花结婚的时候,连长对他说,穷小子是没有资格和城里的姑娘谈恋爱的,男人要以事业为重;父亲告诉他,男人嘛,要

个女人能干活、能生孩子过日子就行。但他不知道自己和别的男人不一样,他对感情的诉求之强烈,并不是每个男人都会有的。每个人的感觉是不一样的,即便人人都有失恋的经历,痛苦程度也是不一样的。他的一生都在和自己当初种下的苦果抗争,但这只是徒劳的挣扎而已。当初他奉父命结婚,如今婚姻已经扎根结果,能左右他的,除了父亲还有更多的力量——儿女,妻子,甚至他对自己的要求。他除了接受,没有别的选择。

相比于韩琳和姜士安,张雁南和彭湛的弱点更一目了然。张雁南是自私的,但就像她自己说的,她承认自己的自私;同时她向往韩琳的热情、包容和坚强,我甚至觉得这就是她俩能成为朋友的主要原因。她对自己的弱点很了解,所以她很早就做出了妥协,生活四平八稳;相比之下,彭湛的性格弱点太多,堪称悲剧,软弱、自私、虚荣。他试图改变自己的弱点,但注定不会成功,因为一个人可以什么都没有,但不能软弱,坚强是人生的标配。他太依赖于通过外因来改变自己,他希望借力韩琳、借力妹妹,但谁都不能替代他自己。说到底,自己的人生需要自己来负责。

如果当初韩琳在感情上不让理想主义模糊自己的视线,认真考虑姜士安;如果姜士安好好审视自己的需求,不让自己被别人代表,那么说不定这份美好的感情就不用再藏在剪报里、电话里、握手问候里,而是变成每天餐桌上的交流,睡前的耳鬓厮磨,分开时的拥抱和回家后的相视一笑。人无完人,终其一生,我们都在生活中汲取经验教训,在跌倒中成长。我们无法左右很多事情,姜士安无法选择出身,韩琳无法改变彭湛;但妥协不是对懦弱的逃避,不是用酒精麻醉,而是像姜士安那样,即便无法在感情上达成心愿,仍远远地关注着她,在她需要时助她一臂之力,努力做好自己可以做好的事情。

(作者系网络读者)